



國務院公布長沙致54人死塌樓事故調查報告 湖南相關部門層層失守監管失控

香港文匯報訊 據新華社報道，去年4月29日，湖南省長沙市望城區發生一宗特別重大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造成54人死亡、9人受傷，塌樓事故引起社會各界關注。日前，國務院常務會議審議通過了湖南長沙「4·29」特別重大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調查報告。事故調查組相關負責人表示，2020年福建泉州「3·7」、山西襄汾「8·29」兩宗重大房屋坍塌事故後，習近平總書記都作出重要批示，要求針對發現的漏洞及時整治，但湖南的區、市、省三級無一認真核實把關，相關部門層層失守監管失控，該宗事故暴露出地方黨委政府及有關部門存在六方面問題。

事故調查組相關負責人表示，事故調查組查清了湖南省、長沙市、望城區及有關方面存在的主要問題。一是集中治理部署遲緩簡單應付。2020年福建泉州「3·7」、山西襄汾「8·29」兩宗重大房屋坍塌事故後，習近平總書記都作出重要批示，要求舉一反三抓緊排查此類用房的安全隱患，針對發現的漏洞及時整治。2020年7月全國部署開展為期一年的「兩違清查」（違法建設和違法違規審批專項清查），湖南省9月進行了部署，長沙市到2021年1月才組織開展，望城區印發通知已是2021年6月25日，接近6月30日全國結束的時間，根本來不及開展排查，填報嚴重失實的數據以應付上級檢查。二是日常監管相互推諉迴避矛盾。有的分管領導認為自建房整治是基層的事，工作部署後從未進行過督促檢查；2019年湖南省機構改革後，省住房城鄉建設廳以城鄉規劃管理職責移交自然資源廳為由，在未向省政府請示的情況下，不再推進違法建設專項整治行動；市區兩級住房城鄉建設和規劃主管部門日常監管工作推諉扯皮，即使在事故發生後，有的還認為責任不在自己；望城區在組織開展房屋安全隱患大排查大整治中，把任務層層派給沒有專業力量的社區。在各方面的推諉扯皮中，違法違規自建房越建越多、越建越高。

區省市三級無一認真核實把關

三是排查整治不認真、走過場。2012年以來的10年間，湖南省、長沙市、望城區先後開展了6次大的自建房集中整治，但工作不嚴不實。2016年、2018年在城市建成區和縣城違法建設兩次專項治理中，望城區均未制定實施方案也未認真開展，成為整治盲區。涉事房屋所在街道歷次上報的房屋問題均為「零」，區、市、省三級無一認真核實把關。

四是對違法違規行為查處不力。長沙市、望城區住建部門長期以來「只管合法、不管非法」「只管報建、不管自建」，對大量違法自建房未納入許可監管範圍。

僅靠拍照完成所謂「現場檢測」

五是房屋檢測機構管理混亂。湖南湘大工程檢測有限公司在開展房屋安全鑒定時，工作人員僅靠拍照完成所謂的「現場檢測」，並編造「合格」報告。經調查認定，湖南湘大工程檢測有限公司成立以來出具的79份檢測鑒定報告全部造假。

未統籌建設配套公共服務設施

六是自建房規劃建設源頭失控。面對人口密集、商業需求大的問題，沒有及時統籌建設配套公共服務設施，許多自建房內還存在大量餐飲、住宿、娛樂等業態複雜、人員密集的場所，嚴重威脅公共安全。

調查認為，湖南省、長沙市、望城區貫徹落實習近平總書記關於防範化解重大風險的重要指示精神和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不認真、不到位，相關部門未認真履行職責，存在歷次專項整治中工作不力、對違法建設處「寬鬆軟」、資質審查把關不嚴等突出問題。涉事街道和社區未認真組織排查治理，放任違法行為長期存在。同時，依據相關法律法規，查明了涉事房主和有關企業等違法行為。

事故發生後，司法機關已對房主和房屋設計、施工人員、檢測公司負責人和技術人員等14人，依法採取強制措施。事故調查組按規定將調查過程中發現的地方黨委政府及有關部門的公職人員履職方面的問題和涉嫌腐敗等線索及相關材料，及時移交中央紀委國家監委追責問責審查調查組。



2022年5月1日，救援人員在湖南長沙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現場進行救援。

資料圖片



2022年4月30日，救援人員在湖南長沙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現場對建築進行測繪監測。

資料圖片



2022年5月1日凌晨，救援人員在事故現場進行救援。

資料圖片

4中管幹部受處分 62公職人員被問責

香港文匯報訊 據新華社報道，日前，經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紀委國家監委對第二十屆中央委員、重慶市委副書記、市長胡衡華，湖南省人大常委會黨組成員、原副主任陳文浩，湖南省委常委、長沙市委書記吳桂英，貴州省委常委、貴陽市委書記胡忠雄在湖南長沙「4·29」特別重大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中的失職失責問題進行了立案審查調查。經查，該事故的發生是問題長期發展積累的結果，湖南省、長沙市、望城區黨委和政府等有關單位、部門及人員對事故的發生負有責任。

胡衡華同志在2013年12月至2016年11月擔任長沙市委副書記、代市長、市長和2017年7月至2020年10月擔任長沙市委書記期間，對黨中央部署的違法建築整治、房屋安全和風險隱患排查治理等工作組織領導不力，對事故發生負有領導責任。

陳文浩同志在2016年12月至2021年12月先後擔任長沙



2022年5月1日拍攝的湖南長沙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救援現場。

資料圖片

市委副書記、市長和湖南省政府分管住房城鄉建設工作的副省長期間，組織推進湖南省、長沙市開展違法建設專項治理五年行動不力，對相關部門未有效履行職責等問題失察失管，對事故發生負有領導責任。

吳桂英同志自2021年2月擔任長沙市委書記以來，對開展房屋安全和風險隱患排查工作重視不足，履行長沙市安全生產第一責任人責任不到位，對事故發生負有領導責任。

胡忠雄同志在2018年2月至2020年1月擔任長沙市委副書記、代市長、市長期間，對長沙市相關職能部門職責不清、推諉塞責，對涉事房屋違法違規加層改建行為監管查處不力等問題失察失管，對事故發生負有領導責任。

胡衡華、陳文浩、吳桂英、胡忠雄4名同志在推進安全生產工作中領導不力，造成特別重大生產安全責任事故，產生不良影響，應予問責。依據《中國共產黨問責條例》《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監察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職人員政務處分法》等有關規定，經中央紀委常務委員會會議研究並報中共中央批准，決定分別給予胡衡華同志、陳文浩同志、吳桂英同志黨內警告處分，由國家監委給予胡忠雄同志政務記過處分。

記者從湖南省有關部門獲悉，長沙「4·29」特別重大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發生後，黨中央高度重視，第一時間對現場救援、傷員救治和事故調查處置等作出部署。湖南省紀檢監察機關按照幹部管理權限，依規依紀依法對事故中涉嫌違紀違法的62名公職人員進行嚴肅追責問責。

14人涉嫌重大責任事故等罪被公訴

涉事房主吳治勇、湖南湘大工程檢測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楊雙富、金山橋街道金坪社區盤樹灣居民龍立勤等14人涉嫌重大責任事故罪、提供虛假證明文件罪、尋釁滋事罪，被公安機關立案偵查、檢察機關提起公訴。

長沙塌樓事故時間表

2022年4月29日，湖南長沙發生特別重大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

2022年5月6日上午，長沙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第七次新聞發布會通報，截至5月6日3:03分，事故現場被困、失聯人員已全部找到，其中獲救10人，遇難53人。

2022年5月6日，國務院成立湖南長沙「4·29」特別重大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調查組。

2022年5月16日，應急管理部召開新聞發布會，湖南長沙「4·29」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死亡人數修正為54人。

2023年5月21日，湖南長沙「4·29」特別重大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調查報告公布。經國務院事故調查組調查認定，該事故是一起因房主違法違規建設、加層擴建和用於出租經營，地方黨委政府及其有關部門組織開展違法建築整治、風險隱患排查治理不認真不負責，有的甚至推卸責任、放任不管，造成重大安全隱患長期未得到整治而導致的特別重大生產安全責任事故。該事故造成54人死亡、9人受傷，直接經濟損失9,077.86萬元。62名湖南公職人員及4名中管幹部被追責問責。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王珽

涉事業主四錯致事故發生

違法違規建設的原五層房屋質量先天不足。2003年，房主在分得的安置重建地上建設了一棟三層房屋。隨著鄰近學校消費需求增大，2012年7月在未履行任何審批手續的情況下，房主請建築公司退休工人手繪設計圖、僱傭無資質的流動施工隊施工，原址拆除三層並重建五層（局部六層），作為自住和出租經營，所用混凝土和砌築砂漿抗壓強度遠低於國家標準，建築質量差、結構不合理、承載能力低。

違法違規加層擴建至八層後超出極限承載力。2018年7月，涉事房主再次違法違規加層擴建至八層（局部九層），加建的三層採用現澆鋼筋混凝土框架結構，房屋總荷載比之前增加46%，加劇了「頭重腳輕」的狀態。

對重大安全隱患未有效處理。隨著時間推移，自建槽鋼柱等構件受壓破壞並持續發展，2019年7月、2022年3月房屋相繼出現網狀裂縫、支頂槽鋼變形等重大隱患，房主均未採取有效處理措施，直至事故發生。

未採取緊急避險疏散措施。事故發生前2個多小時，在出現明顯倒塌徵兆的情況下，房主拒不聽從勸告，未通知自建房內的餐飲、住宿、私人影院等場所人員緊急避險疏散，是導致人員傷亡多的重要原因。

來源：新華社

官員離任升遷非免責「金牌」



長沙「4·29」自建房倒塌事故調查報告公布，胡衡華、陳文浩、吳桂英、胡忠雄等四名曾在或正在長沙任職的中管幹部被問責，胡衡華成爲首名受到黨紀處分的第二十屆中央委員。值得關注的是，除吳桂英，其他三人在事故發生時均已調任異地工作，有的升任直轄市市長，但依然因在任時期的失職失責被倒查責任，凸顯了中央堅持全面從嚴治黨、嚴格執紀執法

的鮮明態度。

國務院事故調查組以「答記者問」的方式透露，對於這起因長期積累矛盾爆發而導致的特大惡性事故，其責任認定不搞「擊鼓傳花」，不以事故發生在哪一任就只查哪一任的責任，而是認真梳理事故發展脈絡，查清直接責任、重要領導責任。

「擊鼓傳花」是中國的一種傳統民間遊戲，鼓響傳花，鼓聲停止時花傳到誰手上，誰就要受「懲罰」。長期以來，這種僥倖心理導致部分官

員責任意識淡薄，並助長了這種行為。他們並非沒有看到隱患的火苗，但在「不出問題就是政績」的認知下，錯誤地認爲風險只要不在自己任內爆發，就可以袖手旁觀，甚至可以等到離任後才把「爛攤子」推給下一任。而近年來，隨着官員問責制的不斷完善，特別是本次事故的嚴肅處理表明，官員離任和升遷均不是免責「金牌」。2018年出台的《黨政領導幹部安全生產責任制實施細則》就明確規定，地方黨政領導幹部對發生

生產安全事故負有領導責任且失職失責性質惡劣、後果嚴重的，不論是否已調離轉崗、提拔或者退休，都應當嚴格追究其責任。

地方主政者須在其位擔其責

當前，安全生產仍然是國內經濟社會發展的薄弱環節，重特大生產安全事故時有發生，嚴重威脅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作爲地方主政者，必須在其位，謀其政，敬其事，擔其責，做好事前預防，將突發事件苗頭和隱患及時化解，容不得半點「軟懶散」，真正做好安全生產的第一責任人。

香港文匯報記者 王珽